



---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6 (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  
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2000 年 4 月 5 日

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请注意 2000 年 4 月 3 日欧洲联盟主席代表欧洲联盟就菲律宾暂停执行死刑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安东尼奥·蒙泰罗（签名）

**2000年4月5日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和法文]

**2000年4月3日欧洲联盟主席代表欧洲联盟  
就菲律宾暂停执行死刑发表的声明**

欧洲联盟认为，废除死刑是促进人的尊严和逐步发展人权的重要步骤，并重申其努力的目标是全面废除死刑，或至少暂停死刑，作为走向这一目标的第一步。

从这个意义上说，欧洲联盟对约瑟夫·埃斯特拉达总统决定宣布暂停执行死刑表示欢迎，并希望这项决定在年底后续延，认为这项决定可能是菲律宾今后废除死刑的重要一步。

欧盟的中欧和东欧联系国、联系国塞浦路斯和马耳他以及参加欧洲经济区的欧贸盟成员国同意本声明。

---